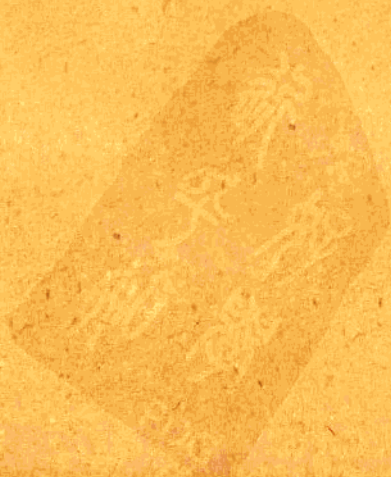


商賡語文疏解



內 容 提 要

本書從語音學，方言學，語法學，詞法學，文字學，校勘學各方面研究『離騷』的語文問題。對古語文裏的一些重要問題，如「合韻」、「正反兩義並闡」、羌、亂字等，都有深入的解釋。後附索引，列舉了解釋的問題。『離騷』原文經過仔細校勘。據以校勘的版本凡二十六種，詳見自敘。

這本書可供楚辭研究者和古語文研究者參考。

離騷

一、篇名：

離騷的名稱有三個：（一）離騷（史記屈原賈生列傳）。這是原來的篇名。（二）離騷賦（漢書賈誼傳）。『賦』字是後人爲了表明離騷的體裁加上去的。（三）離騷經（楚辭章句）。離騷經的經就是春秋經，道德經，沖虛經，南華經的經。它是什麼意思，我且拿春秋來說明。本來春秋就叫春秋。有了解釋和補充它的公羊，穀梁等等以後，才有人給它們佩上一個徽章，叫春秋經，春秋公羊氏傳等等，用來分別它們的正附並表示它們的關係。『經』的意義就是今語的『正文』，『傳』的意義就是今語的『解說』。春秋公羊氏傳就是春秋的公羊氏的解說，簡稱作公羊傳。再有人認爲這『傳』傳得不够時，他又來個解說，又起別的名稱。春秋經，公羊傳，公羊外傳，公羊章句，公羊離記，這是一套。同樣，詩韓故，韓內傳，韓外傳，韓說，這又是一套。同樣，離騷經，離騷章句，這也是一套。各套的名目有多有少，關係並沒兩樣。還有一部書的分篇有時也加上『經』字，也還是

一個意義，像老子上篇開頭說「道可道，非常道」，就叫「道經」，下篇開頭說「上德不德，是以有德」，就叫「德經」（道德經的道德兩字就是取上下篇的首句各一字拼起來的）。「經」的意義根本不像後人心目中的「經」那麼神聖不可侵犯。最初的「傳」什麼的都是另外成書的，那些作者還沒發明那字分大小，行分單雙，格分高低的種種方法。既是另外成書，分別把它們叫經叫傳自然是適應需要的了。經傳並看時對照着翻檢是不便利的。後人找到了更進步的方法，拆開它們，把傳對應地附在經後面。這時，除了像春秋在文裏分別標明「經」「傳」外，書名或篇名下面的「經」字是該去掉的。但不一定去掉了。這樣，楚辭的古本有的「離騷」下沒有經字而現行楚辭章句本還有。

二、體裁：

離騷二句（「句」是依讀詩的習慣說）一韻，二韻一節，通篇一樣。長到九十三節。我認這二句一韻，二韻一節的形式是楚歌的最基本最普通的形式。這，從現存楚辭裏的篇章可看出來。在歷史上，記錄下來的最著名的坡下歌便是這種楚歌。倘有人重編楚辭，坡下歌是不該再遺棄的。離騷雖是屈原的創作，但它的體裁就是楚歌的體裁，並不

是屈原創造的，也不是文學革命革出來的。這種形式在楚人的實際生活裏保存了很長久的時期，一直到現在，故楚地的湖南江西的山歌（秧歌）的形式還是這樣。倘若你在插秧時節到這邊的田隴裏，你就有機會聽到「四面皆楚歌」。

這種楚歌形式的特點，可用兩種分行寫的方法表示出來：

〔離騷〕

（一）帝高陽之苗裔兮，朕皇考曰伯庸。

攝提貞于孟陬兮，惟庚寅吾以降。

皇覽揆余初度兮，肇錫余以嘉名。
名余曰正則兮，字余曰靈均。

（二）帝高陽之苗裔兮，

朕皇考曰伯庸。

攝提貞于孟陬兮，

〔坡下歌〕

力拔山兮，氣蓋世。

時不利兮，騷不逝。

騷不逝兮，可奈何？
虞兮，虞兮，奈若何？

力拔山兮，

氣蓋世。

時不利兮，

惟庚寅吾以降。

騷不逝兮。

皇覽授余初度兮，

騷不逝兮，

肇錫余以嘉名；

可奈何？

名余曰正則兮，

虞兮，虞兮，

字余曰靈均。

奈若何！

這種楚歌在歌唱時非韻句下和韻句下都可視上助音「兮」。寫下來呢，格式有三種：

式。（一）最常見的一種格式是助音「兮」只記在非韻句下，而韻句下不記，像離騷的格

式。（二）助音「兮」只記在韻句下而非韻句下不記。

浩浩沅湘，分流汨兮。

修路幽蔽，道遠忽兮。

懷質抱情，獨無匹兮。

伯樂既歿，驥焉程兮？（懷沙）

（三）助音「兮」韻句非韻句下都記。

浩浩沅湘兮，分流汨兮。

修路幽拂兮，道遠忽兮。

懷情抱質兮，獨無匹兮。

伯樂既歿兮，驥將焉程兮？（懷沙，史記錄載的）

助音「兮」的可記可不記如同助音「也」的可記可不記。敦煌莫高窟發見的北魏和平二年（公元四六一）寫本孝經殘葉在今本有也字的地方都沒有也字。

在這里，把「詩」，「歌」，「歌詩」，「賦」幾個名詞說明一下是有必要的。

發抒情感時，勞動時，常常很自然地唱出些簡短的語來。這，就它的表達說，叫

「詩」，所以說「詩言志」（荀子）。所以說「關其言謂之詩」（漢志）（這兩句話可用

「在心爲志，發言爲詩」解釋），所以國風是詩的一部分，就它的唱腔說，叫「歌」，

所以說「歌永言」（帝典），所以說「詠其聲謂之歌」（漢志），所以唱什麼詩就叫歌什麼（左傳襄二十九年）（歌什麼的歌字和前引帝典漢志裏的歌字意思一樣，雖照今日的說法詞性不同）。詩和歌是一件東西的兩種說法。漢志「代趙之謳，秦楚之風，皆感于哀樂，緣事而發」，說的就是詩（歌）。這是人民大眾唱出來的詩（歌）。有些人有很好的文學修養的，利用人民大眾的詩歌的形式來寫作，這可說是文人創作的詩。這裏面的一部分，像屈原的作品，便是「賦」。賦的基本形式還是詩，只因出自文人，篇章不免放大，有時語句也延長。賦源于詩，規模比詩大。譬如水，源小而流大。所以班固說：「賦者古詩之流。」（兩都賦敘）規模大，容納就多，也因為這，大致地說，卻不便于歌唱，只能誦讀了。所以漢志引傳曰：「不歌而誦謂之賦。登高能賦，可以爲大夫。」爲什麼能賦就可以爲大夫呢？漢志的解釋是「感物造端，材知深美，可與圖事，故可以爲列大夫也」。照這意思再解釋便可這樣說：只會打山歌是不能做大夫的，要能因物生感，造作主題，這就見得他的知識深，材能大，可跟他計畫事情，所以能做大夫。拿詩三百篇裏的篇章來說，只會唱唱「關關雎鳩」，「靜女其姝」那樣的情歌是不能做大夫的，「坎坎伐檀」的勞動者也是不能做大夫的，要像某某「作爲此詩」那樣的人方才有

資格做大夫。這個且撇下不談。單談那「作爲」的「詩」或「賦」，又有所謂「詩人之賦」和「辭人之賦」。像「大儒孫卿及楚臣屈原離譏憂國，皆作賦以風，咸有惻隱古詩之義」（漢志，下同）的是詩人之賦，像「其後宋玉唐勒，漢興枚乘司馬相如下及揚子雲，競爲修麗閎衍之詞，沒其風諭之義」的是辭人之賦。不同的地方是「詩人之賦麗以則，不辭人之賦麗以淫」。這「麗」是賦比古詩增華的地方。而詩人之賦有惻隱古詩之義，不失爲言志的東西，那模樣還不差，辭人之賦便只管堆砌些修麗閎衍的詞藻，只是爲作賦而作賦，那就淫了。漢志敘詩賦爲五種。前三種都叫「賦」，看不出有什麼顯著的分別。敘說裏孫卿屈原賦算是「咸有惻隱古詩之義」的，敘目裏屈原賦列在第一種，孫卿賦卻列在第三種；敘說裏宋玉唐勒，枚乘，司馬相如賦算是「修麗閎衍之詞，沒其風諭之義」的，敘目裏又把它們和屈原賦同列在第一種；敘說裏揚雄敘在司馬相如一遺，敘目裏卻列在第二種。第四種「雜賦」和前三種不同，裏面列的是「客主賦」，「雜思慕悲哀死賦」，「雜鼓琴劍戲賦」，「雜山陵水泡雲氣雨旱賦」，「雜禽獸六畜昆蟲賦」，「雜器械草木賦」等等。大抵是描寫個別的情，事，景，物的。第五種是「歌詩」，從裏面列的是「高祖歌詩」，「宗廟歌詩」，「吳楚汝南歌詩」，「齊鄭歌詩」，「魏陽

「歌詩」，「諸神歌詩」，「送迎靈頌歌詩」等等，知道這一種跟詩三百篇一樣，「諸神歌詩」和「送迎靈頌歌詩」又跟屈賦裏「九歌」一樣。所以這「歌詩」就是前面說的「詩」和「歌」。漢志叫「歌詩」是爲的跟六藝裏的「詩」區別。總括地說，「詩」，「歌」，「歌詩」都是詩，這是一種；賦是一種。所以漢志總稱這兩種做「詩賦」。

屈原的作品，依現在的話說，是詩，或說詩歌；如果詩賦並舉，便是賦。史記屈原傳說「作懷沙之賦」，漢書賈誼傳說「作離騷賦」，地理志說「作離騷諸賦」，藝文志著錄「屈原賦二十五篇」，可見漢人認屈原的作品是賦。但不是末流的那些爲作賦而作賦的所謂辭人之賦而是所謂詩人之賦。劉勰認離騷是賦，也是詩（參賦明詩兩篇都敘離騷）。這些都是對的。蕭統文選將離騷九歌這些另列「騷」一類。劉勰揄揚楚辭，特著辨騷一篇。割裂離騷一詞而單稱騷，以「騷」爲一種文體的名稱，都是不通的。後來又有所謂「騷人」，當然也是不通的。

詩發展到賦是一大進步。這在漢人已是鑒鑒。漢志著錄辭賦，列賦于詩前。漢志大致根據劉歆七略，這點或許是惠和七略一樣的。劉勰統文選選沿襲這個辦法。

三、語言：

離騷的語言是活的楚語，只經過了藝術的修飾，但這活的楚語並不是屈原特地以白話入詩。凡在秦統一以前寫下來的東西沒有不是當代的白話的（說見我的「古文舊定論」）。轉而以白話入詩是那些作古文的後人的事。

四、「離騷」一詞的意義：

司馬遷說：「離騷者猶離憂也。」（屈原傳）離憂一詞出於鬼。『離騷』『離憂』都是聯綿詞，不能拆開。兩詞同有個「離」字，而司馬遷不說「騷猶憂」，可見他沒有錯。離騷就是離憂，需要解釋它，就可用楚辭卜居的「心煩慮亂」和屈原傳的「憂愁幽思」。游國恩先生說離騷是牢愁，牢騷（楚辭補論第三篇第四章），實際上要司馬遷的解釋一樣。離古音離，離古母，騷，憂，牢，愁古音離，古母，古音離，所以「離騷」一「離憂」一「牢愁」一「牢騷」都是疊韻聯綿詞。離騷，離憂是古楚語，而騷與憂義亦連。情意思的離騷是牢愁或牢騷。山鬼說：「思公子兮徒離憂。」為什麼離騷？因思公子。看了山鬼這句話就知道司馬遷解釋得那麼恰當。屈原王逸以下都沒有出離騷和離憂都

是疊韻聯綿詞，便分兩個字講。「離憂」句戴震注說「徒我思君如此離憂」，好像悟到了離憂一詞不可分，卻不明離騷即離憂。

我說「離騷，離憂是古楚語」，還有證據。國語楚語：「邇者騷離而遠者距遠。」騷離和距遠都是疊韻字。騷離就是離騷，也是離憂，是怨恨的意思。章昭注：「騷，愁也；離，畔也。」他沒看懂。屈原的離騷也有怨恨的意思，這里可以引孔子的話：「詩可以怨。」（論語陽貨）

帝高陽之苗裔兮，朕皇考曰伯庸。攝提貞于孟陬兮，惟庚寅吾以降。（一）

兮字，孔廣森說古音當讀阿（詩聲類卷七陰聲一附）。這個論斷是對的，但他的說解的三個證據沒有一個能夠成立。我且分別說明：

第一，他說：「秦誓，『斷斷猗』大學引作『斷斷兮』，似兮猗音義相同。猗古讀阿，則兮字亦當讀阿。」這樣的推法很不穩當。古人引書不一定字字是原文，因得簡冊不易，多憑口耳相傳，文字難免互異，且引用時只要意思不差，文字儘管用自己常用的文字。大學的作者和秦誓的作者不同時不同地，引秦誓到猗字，他可自由地選用任便一個和猗

字有同一「作用」的助詞，不必音同。所以

如，介，有容，是，保，亦職，達

可改爲

若，个，有容焉，寔，能保，倘亦，通。

那麼從引騷作兮而推定兮亦當讀阿，這當然不能成立。而且公羊傳「惟一介斷斷焉無他技，其心休休能有容」（文十二年），猶作焉，難道可推定焉亦當讀阿嗎？

第三，他說：「書考詩例，助字在韻句下者必自相協。兮字則施丘，君子偕老，氓，遵大路皆與也同用，今讀兮爲阿，于也聲正相類。」這是不對的。助詞在韻句下的若與自相叶，則兮與也同用反足以證明兮不讀阿而屬「一」母。他誤以爲「也」古音讀佗，這是自來古音學者相襲的錯誤。「也」古音讀如「一」，並不會有過佗音。說詳見後「不撫壯而棄穢兮」條。

第三，他說：「虧字亦五支之當改入歌戈者。說文本從亏，或從兮，未必非兮聲也。」這也是不對的。虧字是形聲字。凡形聲字，形的部分專表意，聲的部分專表音。文字中有些形旁兼聲的，即說文所謂「從某，某亦聲」的，那是會意字。而形聲字與它

劃然不同。虧字繫在于部，字或從兮，于或兮的部分是表意，那是無疑的（參看後「不撫壯而棄穢兮」條「烏乎」解）。若說于或兮兼表音甚至專表音，則「虛」的部分要來做什麼用？虛的音，說文虎聲，唐韻荒烏切，集韻荒胡切。虧從虛聲，絕非兮聲。我還疑虧字是從靈聲，靈隸省作靈。又說文有「省聲」一例，或是從靈省聲。「雨」頭與「虎」頭在隸草行諸體中均極近似，且隸書雨頭與虎頭每不分，韓勅碑側「彭城劉彪」，韓勅碑陰與史晨後碑「孔彪元上」各彪字都可證。虧字在漢代已因隸體草體而雨頭爲虎頭，許慎也跟着錯。再從虧字意義講，說文「氣損也」。損對益言。氣益是吸氣，氣損是呼氣。凡呼氣時，口自然成讀靈音的狀態，且發音也像靈。所以用靈注虧的音是適合的。

孔廣森所舉證據不能成立，如上述。此外有一個例，看來比前所舉孔廣森的第一第二兩證更好，那便是詩魏伐檀韻句下的助詞「兮」「猗」同用，依他的「助字在韻句下者必自相協」的說法，正好證明兮讀阿。但這個例是不能這樣解釋的，因為韻句下不同的助詞不相叶（如今與也不叶），相叶的就是同一個音。助詞猗與兮是同一個音的兩個寫法，所以伐檀的猗漢石經作兮（不懂猗是助詞的人們誤以「連猗」爲疊文同義，用出來，且寫猗作潛，這是不通的。）。

「兮」從八丂。丂字，說文「氣欲舒出，上，礙于一也」。從字形上看，這個說解是對的。出氣受阻礙，它的音如注音符號的ㄅ，ㄅ（唐韻，集韻ㄅ讀苦浩切，是注音符號的ㄅ音的重讀）。若將這阻礙打破而使氣能舒出了，則它的音如注音符號的ㄆ，即說文ㄆ字。說文：「ㄆ，反ㄅ也；讀若阿」（阿今本說文作呵，是個錯字，因形近或簡壞而錯。說文無呵字，而且可字已是從口，也不當更有呵字。），說解也對。兮字在丂上面畫出分開的兩畫（小字的八也表分開，都不是數目字的八。），很顯明地表示將阻礙出氣的「一」（這不是數目字的一）播開去，也就是將這阻礙打破而使氣能舒出。所以「兮」與「ㄆ」實在是一個概念的兩種表示方法，也就是一字的兩形。依說文或體的例說，若先列ㄆ字，則在兮字下解「ㄆ或從八丂」；若先列兮字，則在ㄆ字下解「兮或從反丂」。都應入ㄆ部。若爲了那些從兮的字有所統屬而別列兮作部首，則宜說明它與ㄆ的關係，如部首第一百零四的白字的例。說文解兮爲「語所稽也；從丂，八象氣越于也」。這是後起的義。稽，說文「留止也」，即今擱置的擱字，古音本讀擱，後來「讀書」變成了「一音而「語音」仍沒變，便借那門杠的欄爲擱置的稽。「語所稽」的意思是言語停擱處，就是說兮的「音」的作用是句逗末的助音，兮的「字」的作用則同

于後世表示句逗的圈點。事實上兮字的用法正是這樣。許慎認為從那出氣受阻礙的丂是表示言語的停攔，從八是象氣的舒，表示說到這里可以停攔一下透一透氣。越于是雙聲字，即部首于字下「象氣之舒于」的舒于，是舒緩的意思。兮與丂是一字的兩形這個本義許慎時已失傳了。又八還有反背的意思，即八厶爲公的八。八厶爲公，八丂爲兮，也可證兮就是反丂的丂字的或體。

從這可得結論：兮是丂的或體，古音如注音符號的「ㄅ」，也就是「阿」音。

朕字解見我的「代詞的音系」。

皇考不是父。

皇考一名見於禮記，但都沒有做證據的價值。看：

曲禮：「祭，王父曰皇祖考，父曰皇考。」

祭法：「設廟祫壇墀而祭之，乃爲親疏多少之數。是故王立七廟：曰考廟，曰王考

廟，曰皇考廟，曰顯考廟，曰祖考廟，……」

同一部書而且同是說祭的事，照理應該說得一致，但竟大有衝突。若依祭法說的次統，皇考是曾祖（鄭注也認為曾祖），而曲禮卻明明說皇考是父；若依曲禮，皇字算是稱美的辭而無實義，那麼曲禮的祖考是祖父，而祭法的祖考又是太高祖，即六世祖。這樣翻來覆去總說不通。禮記是漢代的產物，記載先秦的制度與習慣，傳聞異辭，不免差誤，還可能夾雜了當時習慣的記載或者著者的臆說。所以不能據禮記來解離騷裏的皇考。

先秦，父不稱皇考。「皇」（王）加在稱謂上的有它的實在的意義。例：

「皇考」（一）詩周頌：「假哉皇考。」這篇是「禘太祖」（詩絃）的樂歌。這「考」即「祖」，「皇考」即「太祖」，下文「子」即「子孫」，又下文「考」「母」即「祖」「妣」。通觀全篇文義可知。

（二）閔予小子：「於乎皇考。」這篇是「嗣王朝于廟」（詩絃）的樂歌。這「皇考」與下文「皇祖」「皇王」是互文同義，即太祖，即先祖，即先王。閔予小子，訪落，敬之裏都有「維予小子」一語，傳：「小子，嗣王也。」對嗣王而言，皇考自是先祖。皇考，皇祖，皇王用在一篇而且互文同義，這是考證皇字意義的最寶貴的材料。金文裏的皇考及皇祖也大多是這樣的。